

证券代码：839258

证券简称：汇兴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在公司 1 幢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钟辉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37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937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在监事任职期间，监事会整体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切实履行监事法定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编制《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在董事任职期间，董事会整体规范运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全国股转系统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的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股东会授权事项，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能力，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地经营发展。公司董事会编制《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取消了独立董事职位及相关制度。在 2025 年 1 月至 5 月的独立董事任职期间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勤勉、谨慎、独立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公司独立董事编制《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向股东会报告，请予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如下：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2,118,323.13 元，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74%；公司实现营业利润 33,503,675.87 元，净利润 30,112,788.48 元，净利润同比增加 78.50%；截至 2025 年末，归属于公司的净资产 293,411,995.28 元，同比增长 11.44%。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根据公司 2026 年生产经营计划，公司的整体实力及近两年的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本着稳健性原则，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完成本年度经营及工作目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必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目前审计工作已经完成，公司依据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相关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长期担任国内挂牌公司及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且未出现禁止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情形。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年度服务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予总经理 2026 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事项决策及办理权限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经营周转能力，充盈流动资金，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授予总经理以下权限：（1）2026 年度内，根据公司流动资金及资金需求情况审批、决策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的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事项以及公司以所拥有的包括但不限于机器设备等资产为相应授信提供担保事项，前述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等。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由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信用担保、资产抵押等。（2）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应授信申请及担保事宜，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额度申请、贷款、开具承兑汇票、担保、贸易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将按照具体的贷款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偿还借款。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方不会发生重大改变。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能充分发挥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16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钟辉、钟世鑫、东莞义内生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东莞春暖花开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司农审字[2026]26000870026 号《审计报告》，发表无保留意见，请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378,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程江超、孙鑫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汇兴精工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